

2022 年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

主辦單位：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壹、競賽緣起

本競賽以當前政府推動之國家政策性產業或領域為競賽主題，利用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全球專利檢索系統(GPSS)作為專利布局與產業分析平臺，競賽活動並為參賽團隊提供免費之訓練課程與實機操作，從專利檢索入門，由淺入深至產業分析及專利布局，協助參賽團隊建構專利基礎知識與分析技能，並經由此競賽，提供國內切磋交流產業趨勢及專利分析布局知識的機會與平臺，激盪多元化的專利分析及布局方法，扎根智財種籽，培育專利布局與產業分析人才，提升產業整體智財意識，帶動企業深耕產業分析與專利布局，達到「強化企業策略布局運用，深耕產學專利布局人才」目的。

貳、競賽主題

競賽主題如下，參賽團隊需擇一主題參賽。

主題	內容	相關技術產業範疇
智慧新生活	隨著科技發展日新月異，如何活用新技術滿足消費者多變的需求，將決定企業能否在這波數位浪潮中站穩腳步，進而開創產業新局。	物聯網、5G、區塊鏈、人工智慧、社群網路、雲端服務、數位行銷、數位轉型、大數據、元宇宙、NFT、量子科技等。
能源零碳排	面對氣候變遷情況加劇、環境資源日益惡化，發展節能減碳，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落實能源轉型及推廣再生能源，是邁向淨零碳排，環境永續發展的關鍵因子。	能源轉型科技如淨零碳排；再生能源科技如太陽能、風力能、地熱能；節約能源科技如智慧電網、LED 照明、燃料電池、電動車等。
製造智慧化	製造業智慧轉型是近年來的熱門議題。以機械製造為基礎，結合各項智能技術，達到降低成本、優化品質、提高製造效率等目標，以強化工廠競爭力、推動工業 4.0。	電子設備、汽機車零組件、航太零組件、紡織、製鞋等。
健康大未來	面對人口高齡化、慢性疾病盛行、疫情接連肆虐等挑戰，讓生技醫藥、食品安全、智慧醫療及健康照護等產業快速發展革新。	醫藥、醫療器材、健康食品、化妝品、生理檢測、細胞培養、生物化學、細胞生物學、基因、微生物學、分子生物學、農牧業技術等。

參、參賽規定

一、參賽對象

- (一)企業、法人、產學研究機構現職員工
- (二)智財法律事務所或相關領域者
- (三)全國大專校院學生

二、本競賽採團體參賽形式，參賽隊伍數上限為 75 組，參賽團隊由 3 至 5 人組成，參賽者得自由組隊參加，並鼓勵產學合作。

三、同一人不得同時報名兩個以上團隊，違者需擇一團隊報名，如因此影響參賽團隊組隊人數不足，該團隊需於 111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五)18 時前遞補成員。

四、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不得參賽。

五、參賽團隊得邀請 1 名產、學、研專家學者擔任指導教練(不計入團隊成員)。

六、競賽過程中不得任意增減或更換團隊成員。

七、教育訓練

- (一)本競賽期望透過「專利檢索課程」及「產業分析課程」兩項教育訓練課程，由專利檢索入門，經由產業分析進而達到專利全球布局，協助參賽者建構專利基礎知識與分析技能。
- (二)「專利檢索課程」及「產業分析課程」兩項教育訓練課程參賽團隊皆需指派至少 2 名成員參與課程，**參賽團隊始具備最終得獎資格**。(每組參賽團隊報名超過 2 名成員時，將依報名順序辦理候補，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八、參賽團隊之作品如有以下情事，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參賽資格及獲獎名次：

- (一)於本競賽報名截止日前曾公開發表或曾參與其他競賽之作品。
- (二)曾接受政府補助或資助執行之內容。

九、得獎作品未來將公開於網站，若參賽團隊對部分內容有保密需求，經與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達成協議，得遮蔽部分具保密需求之資訊。

肆、報名需知

一、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111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18 時整，逾期不受理。

二、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或紙本報名擇一方式，應備文件請依規定繳交。

- (一)線上報名：請至本競賽網站下載並填寫報名文件後，上傳至線上表單(競賽網站：<https://gpss.tipo.gov.tw/gpsskm/competition2022>)，經執行單位確認後始完成報名手續。
- (二)紙本報名

- 1. 請於報名截止前完成報名文件寄送(以郵寄掛號郵戳或快遞交寄戳章為憑)，經執行單位確認後始完成報名手續。

2. 報名文件收件地址：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10050 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 15-1 號 3 樓)，並請註明「2022 年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

三、報名文件

- (一)參賽團隊成員報名表(附件 1)
- (二)著作權授權書(附件 2)
- (三)個資蒐集、處理或利用同意書(附件 3)。請團隊成員及指導教練皆需分別簽署。

- 四、報名完成後，如報名文件需補件或修正，請至遲於 111 年 8 月 12 日(星期五)18 時前完成補正。

伍、競賽重要期程

預定日期	活動項目
6 月 17 日(星期五)	報名截止日
6 月 27 日(星期一)至 7 月 8 日(星期五)	教育訓練
8 月 12 日(星期五)	初賽作品繳交截止日
8 月 31 日(星期三)	公告初賽評審結果暨複賽簡報順序
9 月 30 日(星期五)	複賽作品繳交截止日
11 月 2 日(星期三)-暫定	頒獎典禮

陸、評審辦法

- 一、本競賽規劃初賽及複賽兩階段評審，通過初賽評審之團隊，始得參與複賽。
- 二、初賽評審
 - (一)評審方式：書面評審
 - (二)入選複賽團隊數：16 隊
- 三、複賽評審
 - (一)評審方式：書面及口頭簡報評審
 - (二)評審流程：參賽團隊推派 1 名成員代表上臺簡報，簡報時間 20 分鐘，答詢評審委員時間 10 分鐘，採統問統答方式進行。
 - (三)指導教練相關規定：參賽團隊指導教練如欲參與複賽評審會議，僅開放旁聽，並不得於評審過程中以任何形式指導其參賽團隊，違者將視情形酌予扣分。
- 四、評審委員
 - (一)由執行單位邀請具技術服務或研發法人經驗之專家學者擔任初賽及複賽評審委員。

- (二)競賽評分將依據評審項目總分以序位法排序(評審委員對各參賽團隊之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再彙整參賽團隊之序位，序位合計數最低者評為序位第 1，次低者評為序位第 2，依此類推，並列序位者優先比較總分，如仍相同者，次依評審項目配分比重高低依序比較)，其他競賽評審機制，由評審委員決議訂定。
- (三)擔任本屆競賽評審委員者，不得參賽或擔任指導老師。

柒、評審項目

評審項目	評審內容	初賽比重	複賽比重
所屬技術及產業現況分析	● 分析所屬產業現況或面臨之困境。 ● 專利分析與布局之目標與效益。	30%	-
專利分析方法論與實作	● 說明專利檢索策略與 GPSS 應用檢索分析歷程(包含關鍵字與檢索式清單、檢索式修正方式、過濾內容)。 ● 說明分析方法論之分析範圍、限制條件等。 ● 說明專利分析之結果。 ● 專利分析結果之合理性。 ● 新穎的分析方法與角度。	60%	45%
專利布局策略與協助產業發展可行性	● 專利布局策略具體作法及合理性。 ● 我國產業在國際競合關係之競爭力分析。 ● 我國企業或當前產業可突破之方向。	10%	50%
簡報專業性	● 主題內容呈現是否明確清楚。 ● 版面編排視覺美觀程度。	-	5%
	總計	100%	100%
加分項目	加分內容	加分比重	加分比重
產學合作	產業界、研究單位及學界建構橫向鏈結，強化研發技術應用與縝密專利布局	5%	5%

捌、作品規格

- 一、參賽團隊之競賽作品，需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全球專利檢索系統(GPSS)」作為競賽專利檢索與分析工具，不得使用商用專利檢索分析工具或模組，違者將視情形酌予扣分，但各國官方專利檢索系統及各項文書處理與統計軟體，不在此限。

二、初賽作品

(一)初賽作品項目

1. 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摘要(附件 4)：內文字體 12pt，單行間距；WORD 及 PDF 各 1 式。

2. 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報告書(附件5):標題字體14pt,粗體;內文字體12pt,單行間距;WORD及PDF各1式。

(二)執行單位將提供參賽團隊指定連結上傳初賽作品,請於111年8月12日(星期五)18時前完成上傳。

三、複賽作品

(一)複賽作品項目

1. 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報告書(附件5):標題字體14pt,粗體;內文字體12pt,單行間距;WORD及PDF各1式。
2. 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簡報(附件6):PPT及PDF各1式。
3. 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作品介紹影片:影片長度3分鐘以內;影片格式以mp4、mov、avi、wmv為限。

(二)執行單位將提供參賽團隊指定連結上傳複賽作品,請於111年9月30日(星期五)18時前完成上傳。

玖、競賽獎勵

一、獎勵內容:

(一)前三名及佳作五名,各名次獎勵如下:

1. 第一名:獎金新臺幣10萬元,獎座每隊一座及獎狀每人一張。
2. 第二名:獎金新臺幣6萬元,獎座每隊一座及獎狀每人一張。
3. 第三名:獎金新臺幣4萬元,獎座每隊一座及獎狀每人一張。
4. 佳作:獎金1萬元,獎座每隊一座及獎狀每人一張。

(二)進入複賽但未獲獎團隊可獲完賽證明每人一張。

(三)進入複賽之參賽團隊指導教練可獲得感謝狀一張。

二、領取方式

(一)獎狀、完賽證明、指導教練感謝狀等各式證書,如未能於頒獎典禮現場領取將統一寄至參賽團隊主要聯絡人之通訊地址。

(二)獲獎團隊應於獲獎名單公告後7日內,填具「獎金分配與收據清單表及匯款同意書格式」(附件7)並送達執行單位,俾便辦理匯款作業,如逾期未能繳交者,視同放棄領取獎金。

壹拾、著作權歸屬

一、參賽團隊須依著作權授權書(如附件2)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再授權第三人使用其作品,並以非營利為使用原則。

- 二、參賽作品中如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文獻等資料應註明出處及日期。
- 三、主辦單位因使用參賽作品，致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營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者，參賽團隊應自行負責，並應賠償主辦單位之損害，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團隊之參賽及獲獎資格。
- 四、為符合競賽推廣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宗旨，參賽團隊得獎作品將公開於競賽網站供各界參考，以激發國內專利分析與布局風氣。

壹拾壹、權利義務

- 一、參賽團隊每一成員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分別簽署個資蒐集、處理或利用同意書(如附件 3)。
- 二、參賽團隊報名應配合主辦單位完成本競賽，不得中途退賽，倘退賽者將不授予完賽證明。
- 三、為提供參賽團隊完整服務及相關資訊便利性，本活動相關資訊請查閱競賽網站。
- 四、凡報名參賽之團隊，即視為同意競賽辦法的各項內容及規定，倘因有不可抗力之因素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變更內容權利。
- 五、本競賽活動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疫情警戒標準及因應事項，配合調整活動辦理方式。

壹拾貳、其他附則

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二條第七項之規定，獲獎人為國內居住者的個人，或在國內有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其中獎的獎金或給與，按給付金額扣取 10%，惟扣繳義務人每次應扣繳稅額不超過新臺幣二千元者，免予扣繳【未達 20,001 元時，無需代扣所得】。另第三條第七項之規定，獲獎人為非國內居住者的個人，或在國內無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一律按給付金額扣取 20%。因此若為在台居留超過 183 天之外籍人士，應提供護照簽證(具出入境紀錄)或居留證等相關居留事實佐證，則可視為「居住者」，即按本國人稅率扣繳。

壹拾參、諮詢窗口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Tel：02-2391-1368#1309 丁先生 或 #1506 林先生

Email：c1309@csd.org.tw 或 c1506@csd.org.tw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 15-1 號 3 樓

活 動 網 站



附件 1：參賽團隊成員報名表

團隊名稱			人數	
報名單位	☐ 企業/法人	公司名稱：_____		
		統一編號：_____		
	☐ 學校	學校：_____ 系所：_____		
	☐ 其他			
產學合作	☐ 有 ☐ 無			
成員基本資料				
成員 1(主要聯絡人)		性別		
姓名		E-mail		
聯絡電話		服務單位		
聯絡地址				
成員 2(次要聯絡人)		性別		
姓名		E-mail		
聯絡電話		服務單位		
聯絡地址				
成員 3		性別		
姓名		E-mail		
聯絡電話		服務單位		
成員 4		性別		
姓名		E-mail		
聯絡電話		服務單位		
成員 5		性別		
姓名		E-mail		
聯絡電話		服務單位		
指導教練(無則免填)				
姓名		E-mail		
聯絡電話		服務單位		
團隊簽章				
全體隊員簽名：_____ 指導教練簽名：_____				

附件 2：著作權授權書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 著作權授權書

團隊名稱：_____

茲證明本團隊願參加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活動，保證下列事項並願負一切責任：

- 一、 參賽作品需為原創，未曾發表、抄襲或複製他人創作，且作品所需相關引用資料，概由參賽團隊負責。
- 二、 參賽作品中如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文獻等資料應註明出處及日期。
- 三、 如有利用他人著作之情形，應取得著作財產權人書面同意其著作使用於作品中。
- 四、 參賽作品同意授權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地域、非專屬、無償利用該著作及再授權第三人之利用權限（包括但不限於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傳輸、公開口述、重製、改作、編輯、散布、發行等權利），並以非營利為使用原則。
- 五、 本團隊保證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均與事實相符，並擁有作品著作權及合法使用之權利，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如因故意或過失不法侵害他人（含國內外自然人及法人）權利，悉由本團隊自負法律責任
- 六、 參賽團隊授權書交付機關後，如有涉及著作權或其他權利爭議糾紛，應由參賽團隊自負法律上責任，概與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無關。
- 七、 以上所列均依公開誠實原則填報，如有欺瞞，願接受活動主辦單位全權處置，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立切結書人：

（全體隊員簽名）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3：個資蒐集、處理或利用同意書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 個資蒐集、處理或利用同意書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下稱智慧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之規定，告知您下列事項，請於填寫申請書表前先行詳閱：

- 一、 智慧局基於辦理「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之特定目的，向您蒐集姓名、性別、聯絡電話、電子郵件、地址、服務單位等資料，以作為活動辦理之用，其蒐集及利用期間為不限利用時間及地區，利用對象為智慧局，利用方式為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活動聯繫、公告、廣宣及內部參考。
- 二、 您可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就智慧局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停止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需遵循智慧局相關申請流程辦理，且智慧局得依「經濟部及所屬機關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規定收取必要費用。
- 三、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致使申請文件不齊備者，智慧局將無法提供您特定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

團隊名稱：_____

立同意書人：_____ (每人各簽署 1 張)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4：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報告摘要格式

2022 年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報告摘要	
團隊名稱	
競賽主題	☐ 智慧新生活 ☐ 能源零碳排 ☐ 製造智慧化 ☐ 健康大未來
競賽題目	
關鍵字	(至少 3 項)
報告摘要	

*備註：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報告摘要以 1 頁為限。

《封面樣式》

2022 年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
報告書

團隊名稱：_____

競賽主題：(主題請四擇一)_____

競賽題目：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報告書應含括內容》

目錄

- 壹、緒論
- 貳、分析標的說明
- 參、產業概況與技術介紹
- 肆、檢索策略與過程
- 伍、智財分析
- 陸、智財布局策略
- 柒、結論
- 捌、附錄

附件 6：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報告簡報格式(範例)

1.封面

2022 年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			
簡報			
團隊名稱：_____			
競賽主題：_____			
競賽題目：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2.簡報大綱

壹、緒論 ■ 問題界定與目的。
貳、分析標的說明 ■ 分析標的概要說明。
參、產業概況與技術介紹 ■ 產業技術概要及鏈結。
肆、檢索策略與過程 ■ 說明專利檢索策略與實施方式。 ■ 說明分析方法論之分析範圍、限制條件等。
伍、智財分析 ■ 說明專利分析之結果(我國產業申請專利及核准概況、國人與外國人申請產業專利比較、我國產業專利申請趨勢等)。
陸、智財布局策略 ■ 專利布局策略具體做法及合理性。 ■ 我國產業在國際競合關係之競爭力分析。 ■ 我國企業或當前產業可突破之方向。
備註：儘量以圖表方式呈現輔以說明，字體不宜過小，20 分鐘簡報的內容為佳。

附件 7：獎金分配與收據清單表及匯款同意書格式(此為範例，請自行修改調整，並附上匯款同意書及匯款存摺封面影本)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 競賽獎金分配與收據清單表

團隊名稱：_____

競賽主題：_____

資料項目 姓名	分配比例	分配金額	扣稅金額	實收金額	身份證字號 (護照號碼)	聯絡地址
○○○	20%					
○○○	20%					
○○○	20%					
○○○	20%					
○○○	20%					
合計	100%					

註：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二條第七項之規定，獲獎人為國內居住者的個人，或在國內有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其中獎的獎金或給與，按給付金額扣取10%，惟扣繳義務人每次應扣繳稅額不超過新臺幣二千元者，免予扣繳【未達20,001元時，無需代扣所得】。另第三條第七項之規定，獲獎人為非國內居住者的個人，或在國內無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一律按給付金額扣取20%。因此若為在台居留超過183天之外籍人士，應提供護照簽證(具出入境紀錄)或居留證等相關居留事實佐證，則可視為「居住者」，即按本國人稅率扣繳。

立分配表與領款人：

(全體隊員簽名)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匯款同意書

一、茲同意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執行單位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將競賽獎金分配款項匯入本人指定之後述金融機構存款帳戶，作為本人收受帳款及其他款項之方式。

二、指定帳戶資料

匯款戶名													
往來銀行							分行						
銀行代碼							存款類別	☐ 活存（請另附存摺影本） ☐ 支存 ☐ 其他_____					
匯款帳號													

三、所有款項於 貴中心匯入上述帳戶後，本人即承認已收受該筆款項，其後之風險及發生之問題，概由本人承受。

四、本人如有帳號或銀行變更時，會立即將新資料通知 貴中心。

此 致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立 同 意 書 人

姓 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E - M a i l：_____

通 訊 地 址：_____

聯 絡 電 話：_____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以下稱本中心)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向 台端告知下列事項：

一、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069 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	090 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
107 採購與供應管理	120 稅務行政
129 會計及相關服務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類別：匯款同意書所載

三、本中心對於 台端提供之個人資料，將妥為保存，並遵循以下原則使用 台端的個人資料：

(一) 本中心將於存續期間內於前述第一項目的內使用 台端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另做其他用途。

(二) 本中心將於國內使用 台端提供之個人資料，不會傳輸至其他國家或第三人。

四、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針對 台端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若有個人資料權益相關問題，歡迎與本中心聯絡（0800-063-888）

查詢或請求閱覽。	請求製給複製本。
請求補充或更正。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請求刪除。	

五、台端可拒絕提供全部或部分個人資料，但若 台端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的個人資料，將可能影響 台端參加或接受本中心所提供服務之權益。

經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向 本人告知上開事項，本人同意 貴中心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

※請將本同意書正本及存摺封面影本寄至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地址：10050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1段15-1號3樓）收，謝謝。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